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招商银行）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3 月 14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参会董事 14 名，实际参会董事 14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普惠金融发展情况及 2025 年工作计划报告》。

同意：14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数据治理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工作计划》。

同意：14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三、审议通过了《招商银行市值管理制度》。

同意：14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的议案》，调整后的招商银行第十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成员组成具体如下：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孟刚；委员：黄坚、刘俏、李朝鲜；

（二）董事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暂无；委员：朱立伟、黄坚、钟德胜、刘俏、史永东；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田宏启；委员：朱立伟、黄坚、李孟刚、史永东、李健。

其中，黄坚的任职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后生效，核准前仍由陈冬董事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委员职责，直至黄坚的董事任职资格获核准。

除上述调整外，第十二届董事会其他专门委员会的成员组成保持不变。

同意：14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分支机构建设计划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14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4 日